

证券代码：871671

证券简称：巨骐信息

主办券商：方正承销保荐

杭州巨骐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19 年 12 月 27 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 3 楼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19 年 12 月 23 日以电话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倪晓璐女士
- 6.会议列席人员：全体监事会成员、董事会秘书以及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 7.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及表决程序等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实际出席董事 5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方正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的战略发展需要，经与方正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充分沟通协

商，双方就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相关事宜达成一致意见。公司拟与方正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签署《解除持续督导协议书》（附生效条件），约定自取得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关于对主办券商与挂牌公司协商一致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的无异议函》（以下简称“无异议函”）之日起生效。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方正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的说明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相关规定和要求，公司拟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提交《关于杭州巨骐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方正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的说明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拟与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持续督导协议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与承接主办券商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持续督导协议书》（附生效条件），约定自取得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无异议函之日起生效。待本次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事项经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审核通过后，将由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担任公司的承接主办券商并履行持续督导义务。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持续督导主办券商变更相关事宜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拟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持续督导主办券商变更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

（1）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递交申请与报备材料；

（2）持续督导主办券商变更需要办理的其他事宜。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董事会提请于 2020 年 1 月 15 日召开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上述第（一）至（四）项议案。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杭州巨骐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杭州巨骐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12 月 30 日